

编者按:

“我们是谁?我们从哪里来?我们将要往哪里去?”跋山涉水间,我们不停地问,好像负重远行的香客,在找寻一座可能根本不存在的庙宇。

或许荆棘满身,或许徒劳而返,又或许,我们可以找到一个全新的世界——那里所有风雪都止步,所有坚持有回音。在那里,没有因爱放弃的生命,没有无法翻越的麦田。诗歌、美丽、浪漫与爱情,一切没有意义的事将会被赋予意义……

行旅中没有外援,我们与种种异己短兵相接,然而,我们终会在新世界将自己完完整整地找回,如同拾起一片被风雪蹂躏的海棠,寂寂无眠,拂袖有香。

找一个倾听者

□ 南子怡

某一天,你所坚持和承担的一切,会有回应,它们并非失去踪迹,只是需要时间抵达。——致海子

先生,地球到底有多大?世界到底有多广阔?是不是人们都爱带着痕迹生活?我们不知,但我知道,每一个人都是一个多么普通又独特的生命。原本无名无姓,却到底可歌可泣。

先生,只有时间的香气,留下斑斓的痕迹。人生匆匆,遗忘在记忆中交错。自己的价值需要自己发现并善待,别人的认可是否如行云流水般,来去匆匆?当自己不再重视别人的评论时,这个世界就会变得温柔、可爱。毕竟时间太过匆匆,每一秒都应充满诗意。

先生,那座面朝大海、春暖花开的房子,并非一定不存在。只要您愿,它或许就在您的心中。但如果您无法忘掉那孤独困顿的过去,那就不该忘记了,埋在心底,把它作为你人生故事的一部分。那沉寂的过去呢,就会变成养料,而有故事的人才能创造出璀璨的作品。

先生,未来不足惧,过往不需泣,当我们凶狠地对待这个世界时,这个世界突然变得温文尔雅了。我们所能触摸到的没有永远,我们所能看到的也未必全是真相。当您把手握紧时,里面什么都没有,那为何不试着把手松开,或许您将拥有全世界。生命又何尝不是如此,若将生命蜷缩起来,躲在自己的壳中,您看到的,只是胆小怯懦的自己,而若将生命伸展开来,延伸出去,您看到的,将是从未见到过的五彩斑斓的世界。

先生,等待世界改变,要一万年,自己改变,明天就可以。喂马、劈柴,周游世界。只要出发,凡是到了的地方,都属于昨天,哪怕山再暗,雨再大,那雷再凶狠,都要相信明天的山会青,水会秀,那风更温柔。

先生,我们对这个世界,知道的还实在太少,无数的未知包围着我们,才使人生保留有迸发的乐趣。我听说,江南的雨,像落花一样轻,但她会在时间静止的时候,有情有义地醒着。我听说,塞外的雪,如冰莲般



纯洁,但她却能在朔风凌厉中,划出剑客般的潇洒。

“人生的道路也就是从出生地出发,越走越远。一出生便是自己,由此开始的人生就是要让自己与种种异己的一切打交道,打交道的结果可能是丧失自己,也可能是更高的层面将自己找回。”这段话出自我们当今世界的一位作家,我认为说得十分深刻。先生,对抗人生的荒谬,何尝又不是一种寻找自我的过程呢?当对这个世界失望时,又为何只能选择肉体的消亡或精神的逃避呢?坚持奋斗,未必不能得到最终想要的结果。

先生,让我们静下来,在时空交错中共享这一盏茶,体会人生的奥妙,对抗人生的荒谬,去寻找那座——面朝大海、春暖花开的房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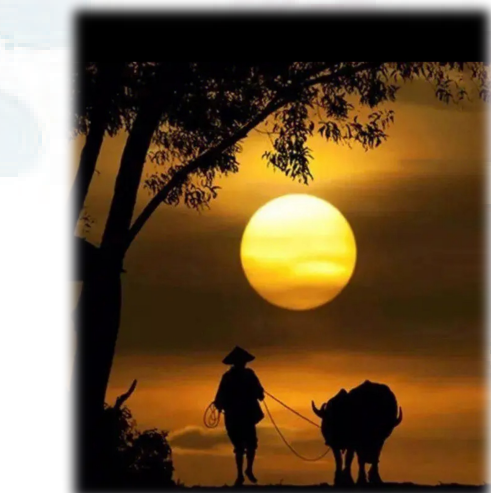
活着

□ 吕孟臻

当涓涓细流汇入大海,终会悄然无声;当生命之轮停在终点,终会换来泪水。有时我怨时光太匆匆,终像桃花谢了春红,虽无声却伤人,又怨命运不公——电影里人们食不果腹告别世界的场景在现实中时刻上演。我时常在想:我们活着究竟是为了什么?只是让自己随哭声来,又应哭声而去?或是抚摸中华大地,与世界轻轻作别,遂与清风作伴,遗响于万古长空呢?

当我看到余华的《活着》中的一句话:“人是为了活着本身,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事物所活。”便恍然大悟,生命的意义不在于我赠与世界微毫,世界反馈我千金,而在于我尽一己微薄之力伫立于世间,虽身如芥子,但活出自我、悦吾之心。书中福贵的人生可谓一波三折,年少无知轻狂的他终于回头决定踏实过好日子,却不料被拉去抓大炮,历经千难万险回到家人身旁,自己唯一的儿子却因献血过度死亡。然而命运之神并没有因此收手,而是把爪牙伸向了他所有的家人:女儿好不容易寻到幸福,却难产而死,妻子因伤心过度,不久也得病离世,女婿因干活被砸死,外孙也因吃大豆噎死,到最后只剩下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坐在石头上发呆远眺。或许几十年后,福贵一家在那里生活的回忆将被永远地忘却,那些曾让人痛哭流涕的生活也会将被大雨冲刷,一洗而空。在村子里,人们不记得福贵是谁,他发生过什么故事,他们只知道新的生命终将诞生,生活还将继续,日子还有盼头。

我的外公外婆是地道的农村人,听妈妈说他们整日与土地作伴,因丰收而欢喜,因天旱而发愁,日日如此,年年亦是。终于有一天,外婆在田地里病倒了,她



却不知道这是她最后一次能够拿起农具耕种田地了。一生勤劳、善良的她被查出患有脑血栓,走路只能靠着拐杖一扭一扭地移动,过去的种种回忆被时光的橡皮擦慢慢抹去,她能想起的人越来越少。那时我还小,我总以为等外婆出院了她就会像往常一样独立且快乐,但是我发现我错了,等到外婆出院后,她便像小孩一样,会哭着闹着要钻进电视里面。从小便与庄稼为伍的外婆又怎么会知道电视是什么呢?她只知道那里有五彩斑斓的世界,那是她没见过的风景,她也只是想亲自体验一次。但人生海海,世事难料,终于在一年元旦的中午传来了噩耗——外婆离开了我们,永远地离开了……那是我第一次经历人生的悲苦离别,只觉得过

去种种似梦般荒凉虚无,我看着外婆冰冷地躺在棺材里,满身乌青,再没有痛苦,眼泪哗然流下。或许,外婆去另一个世界观赏万风景了吧,再没有病痛,只有健康与快乐。

生死离别是我们每个人都要经历的事情。我们明明早就编造过千种理由、预设过万种结果、做过亿种心理建设,可别期终至时,溪流般的泪水还是哗哗而下,从此,无数个暗淡凄清的黑夜有万般愁丝难剪、难解、难诉。于是,我开始思索,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?

是为了看尽世间百态惶惶离去,还是悟遍人生悲苦志忘而终,还是为了带着一生的历史,栖栖遑遑,忙忙碌碌?看完《活着》这本书一切困惑便似拨云见日般豁然开朗,主人公福贵命运坎坷,身边人都因不同理由挨个离去,最终只剩年老的他留下。或许,你要说他是克星,家人都因他而去,又或许,你要说这就是部小说,不存在现实色彩。但我想这部小说内容虽然离奇曲折,却存在很浓厚的现实意义,我们离战乱很遥远,但我们跟福贵一样总要面对生死离别,我们要学会强大,懂得为自己而活,因为我们本就是为活着本身活着。人生短短几十载,我们需为了自己而活,活得有价值,不一定是为了社会做了多大贡献,而是尽自己只能让个人生活过得充实,过得安心,黑夜的寂寥也终会划破。

天空封存着泥土的气息,生活埋藏着离别的感伤。或许活着不能做到事事开心,但凡事莫问前程,擦去眼角的泪水,远方有亲人的陪伴,我们为自己而活,这本就很好!

重返她的十七岁

□ 王亦泉



她迷迷糊糊地出嫁,穿上婚服的那刻,心中不禁对爱情升起憧憬。也许,在她的年代,爱情是当时的奢侈品,普普通通的她从未尝过。她的丈夫对她苛刻万分,自己却懒惰懈怠。她披星戴月地干农活,做早饭,养孩子,尽职尽责,从不言苦与累,夙兴夜寐,靡有朝也。男子却变本加厉。竹林中的家,在午夜时分传来阵阵凄惨的哭喊声,殴打并没有停止,她的丈夫拿出布塞住她的口,因为他的猜疑,因为她卖菜的钱拿回来的少,因为一个莫须有的男人,她遍体鳞伤,眼泪止不住地流,心无法抑制地疼。最后,邻居听出异样从魔爪中救下她。她连夜拖着狼狈的身躯,回到娘家,她和娘亲依偎着哭泣,久久无言。她的丈夫只是收到一些无痛无痒的警告和谩骂,此事就草草翻篇。她并不知道离婚一词,更别提打官司,只知道这

便是她的命。她回到竹林里的“家”,抱着她的孩子——唯一的希望睡去。忙碌猜疑的日子又开始了……

后来的后来,毛主席带领人民翻身做主人,地主被打压,邓小平恢复高考,读书成为可选的出路。她的三个孩子都长大成人,一家人都在赚钱供略有学习资质的老二上学,终于,她的孩子们都出人头的,带她离开竹林,去过幸福的生活。但她忘不了她的麦田,忘不了她的土地,更忘不了伤痛,忘不了被殴打的日日夜夜。

奶奶擦着泪讲她的故事,我含着泪紧紧地抱着她。如果我的速度超过亿万光年,开启时空隧道,请让我回到她的十七岁,送她去学堂,给她梳辫子,替她收割麦田,守护她的欢声笑语,让她选择属于她的未来。

“诗歌、美丽、浪漫、爱情,才是我们活着的意义。”

——《死亡诗社》

群青环抱着古色古香、历史悠久的白色建筑群,这便是教学风格沉稳凝重,升学率极高的威尔顿预备学院。铁律教令与严谨治学是拱卫学院风气的基础,任何异数都是不被允许的。校服笔挺的男孩们怀着跨入名校的理想,背负着一个家族的责任与荣耀,在这所学院里继续着日复一日,单调乏味的生活。这一切都随着新任文学老师约翰·基汀的到来被打破了。

基汀老师一反传统刻板的教学程序,带领同学们吟诵诗歌,思考哲学与人生,甚至撕去课本的序言来驳斥教条化的文学教育。男孩们对于美和诗意的热忱被点燃了,午夜披着冷雾潜入聚会的洞穴中,复兴基汀老师年轻时加入的社团“死亡诗社”,击节而歌,畅谈那些闪烁着金光,熠熠生辉的梦境和理想。

这群可爱的学生中,尼尔具有极高的表演天赋。他不顾父亲反对,登上舞台。聚光灯照耀下,尼尔仿佛希腊戏剧中的美少年。基汀老师始终支持这群男孩向着自由与热爱奔跑。但是,在一个寒冷的冬夜里,尼尔再也无法忍受父亲的固执,不愿接受父亲命令他转校并放弃表演的强硬安排,扣下了左轮手枪的扳机。他尚未起航的梦永远被封存在那个寒冷的雪夜里。基汀老师被认为尼尔自杀的最大诱因,因而被开除。他推门而去的那一刹那,男孩们又站上了课桌,大声喊出那句“你好,船长!”

我沉默着,脑海里不断思索。因为权威与传统的压迫,你我又舍弃过什么来交换名义上的正确。枪响,影片中那个眼神澄澈,透亮干净的少年永远失去了站上舞台的机会,属于他的人生结局这样仓促,甚至来不及惋惜和感叹。而引导学生追求梦想、相信诗歌力量的恩师却要扣上罪人的帽子,仿佛追求内心自始至终就是一件彻头彻尾的错事。我想,我们都曾是雪夜里的尼尔,只不过我们替他坚强了下来,等到了人生的黎明。

高中时,迫于家人和老师的压力,我从来不是绝对勇敢的人,在文理分科的转角始终没能递出手里那张申请表。三年里每每经过文科班的长廊,都会不甘地抬起头来望向班级里朗朗书声的同窗们。所谓的志趣理想也只能寄托在零零碎碎几页作文纸上,或者埋头做完一份综综后偷偷在课桌下翻阅几本老旧的哲学书。

毕业班时遇到了新的语文老师,统管学校的作文报。所谓作文报,其实也不过是几页带着打印机油墨香味的A4纸,全年级人手一份,清晨拿到手时甚至还带着热度。应试作文往往都是带着镣铐起舞,但我也在考场里穷尽思索去构想。每有拙作,老师也从不吝嗇,大笔一挥,这些沉默安静的字句就都有幸见了报。那是一段短暂而难忘时光,只要我写,老师就乐此不疲地帮我修改。书桌里那些藏起的文学书籍,老师虽然知晓,但也从未苛责我把它们通通丢弃。也正是有了与文学细若游丝的联系,我得以平复内心的遗憾,更卖力地学习,最后来到了财大。

谁没有过遗憾?只要我们还用力地活着,就是对冬夜枪杀自己的那个男孩最好的致敬。此时此刻一息尚存,没有人愿意轻易结束,这个灿烂盛大的世界还有太多未曾实现的愿望在胸膛里熊熊燃烧。人只能在命运的锤炼里习得何为忍受,不经历痛苦的抉择是学不会如何忍耐命运给予的苦难的。我会伺机等候着,徘徊、行走,有一天昂着头对着命运暴喝一声,我也把你踩在脚下!短暂地做世俗和利益的囚徒没关系,被捆绑被判刑被压迫被推入深渊被利剑穿透都没关系,此心不灭,尚有千千万万世。活着就好,活着就有改变的一刹那,我们之所以没有轻易地放弃生命,正是因为我们没有忘记那个雪夜,也不会让那惨痛的一幕重演。有雪夜吞枪的悲剧,就一定会有夏夜里少年们手挽着手一起再朗诵雪莱诗篇的时候。

不要忘记那个雪夜,有一个男孩死在了追求诗歌,美丽,浪漫,爱情的道路上。让我们吞下世俗的苦难,替他追逐雪尽之后新生的世界。

不要忘记那个雪夜

□ 王紫藤